贵州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学风建设的意见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发[2004]16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学风建设，提高教学质量，优化育人环境，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引导广大学生勤奋学习、健康成长，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校学风建设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以学生为本，以创建优良学风为目标，坚持以宣传教育为导向，以制度建设为重点，以强化管理为突破口，以日常养成为基础；坚持教育引导和规范管理相结合的原则，全面构筑和实施学风建设的系统工程，努力把学生培养成为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目标任务**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经过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脚踏实地、坚持不懈的努力，形成以学生为主体，以素质教育为基础，以思想政治教育为中心，以创新为动力，以质量为根本的学风建设模式， 构建一套完整的学风建设工作体系，在全体学生中形成爱学、好学、勤学的良好学习风气，养成学生自主学习和终身学习的习惯。

**三、基本原则**

坚持教风建设与学风建设相结合，坚持教育引导与规范管理相结合，坚持学校教育与学生自我教育相结合，坚持从严治校与人文关怀相结合，坚持目标管理和过程控制相结合。

**四、具体措施**

学风建设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学校各个部门密切配合，师生参与，良性互动。培育优良的学风，领导重视是关键, 教风建设是前提, 教学管理是保障。学风建设要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发挥领导对学风建设的指导作用

　　切实重视学风建设，把学风建设贯穿于教育教学的全过程。学校相关领导应负责对全校学风建设进行总体规划和安排部署；学院成立学风建设领导小组，由院长担任组长，学院教学、行政副院长、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担任副组长，成员包括系主任、教务员、辅导员、班主任，负责对全院学风建设进行具体规划，组织实施学风建设具体措施和活动。

2．发挥教风对学风建设的主导作用

　　教师在学风建设中起着主导作用，良好的教风促进良好学风的建设。教师必须针对学生的需求和特征因材施教，努力改进教学方法，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做到既教书又育人。任课教师在向学生传授知识的同时，应严格要求课堂纪律，明确旷课、迟到、早退以及其它违反课堂纪律的行为将与参加考试资格和成绩挂钩。任课教师有责任清查并记载到（旷）课学生情况，严格课堂考勤，维护教学秩序，促进和维护良好的学风形成。制定师德建设的标准和规范；抓好教师的选聘、考核、激励和监督环节，切实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组织“我生心目中的好老师”的评选活动，宣传优秀教师的事迹，形成重师德、讲师德的氛围；开展专题调研工作，撰写专题调研报告，为改进师德建设工作和学校的管理工作提供依据。

3．发挥教学管理对学风建设的保障作用

　　完善教学管理制度是优良学风的保障。为此，必须健全和完善教学日常管理制度体系。学校职能部门和各学院在对学生诚信教育的同时，必须严格考试纪律，坚决杜绝考试作弊行为。加强对本科生学籍、成绩考核、选课等工作的规范；健全和完善学习激励制度，加强对本科生奖学金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评选的管理；健全和完善行为矫正制度，加强对本科生公寓管理、校园文明建设、违纪处罚等方面的指导；健全和完善辅助培养制度，加强和改进本科生心理健康教育、安全教育等方面的工作力度，解决学生实际困难。学生工作干部要深入班级和课堂，定期通报学生学习、纪律等情况；辅导员和班主任要积极引导学生，加强班级管理，努力把学生引导到专业学习和综合素质培养上来。各个班级要制定学风建设措施，班干部要增强责任意识，加强上课考勤，带领本班全体同学做优良学风的建设者、推动者、受益者。党员、党支部要发挥先锋模范和战斗堡垒作用，要在创建和推进学风建设过程中成为联系学校、学院和同学之间的桥梁和纽带。

4．发挥学生工作对学风建设的促进作用

学生工作干部要坚持以学生为本，面向全体学生，结合大学生不同的发展阶段和个性特点教育和引导学生。一年级要围绕专业思想建设开展新生入学教育，帮助新生适应学习环境，明确学习目标；二年级要针对基础课学习，努力提高学生的思想道德水平、学习成绩，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三年级要结合专业课学习，引导学生开拓视野，鼓励学生积极参与课堂学习、科学研究、发明创造和社会实践，着力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动手能力；毕业班要围绕就业工作，在抓好毕业实习设计、毕业论文等工作的同时以“报效祖国，服务社会”为主题开展毕业教育，加强就业指导服务，努力提高毕业生就业竞争能力。学生工作部门要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教育和引导学生端正学习态度、明确学习目的、遵守学习纪律、锻炼学习能力，促进优良学风的稳步形成。各学院要举办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学术报告、讲座活动；开展各种学科竞赛、科技竞赛，鼓励学生科技发明和创新；扎实开展评优表彰工作，树立先进典型，在全校范围内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五、工作要求**

1．在构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服务和育人体系，培育优良学风的过程中，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坚持以人为本、以学生发展为中心，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努力为学风建设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

2．各学院要认真开展教学检查，听取学生意见、把握学生动态，为学风建设把脉；认真开展学风建设座谈会，进一步拓宽家长和学校的沟通渠道；认真开展毕业生调研，为学生指引学习方向。

3．全校教师要把帮助学生明确学习目标、端正学习态度纳入教学、管理和服务工作中，使学生真正从思想上认识到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打好扎实的专业基础和掌握过硬专业技能的重要意义。

4．学生工作部门应该高度重视，充分发挥学生工作在学校学风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各学院学生工作部门要以学风建设为抓手和依托，建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阵地，发现学生在学习方面的问题和苦难，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